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2 月 2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蔡伦路 720 弄 2 号 304 室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郑保富
6. 召开情况合法性、合规性、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5,975,96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实行员工持股计划，员工为目前公司及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业务人员以及本公司董事会认为适合持股的相关员工，总数不超过 90 名员工。员工为持股平台宁波臣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臣骁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员工通过宁波臣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上海臣骁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的股票。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12 月 11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公告编号：2017-06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975,9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上海臣骁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本议案由其他 11 名非关联股东进行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6 日